#### 總題:馬可福音結晶讀經

# 第十二篇 奴僕救主的死、復活與升天, 並藉著門徒的普傳福音

#### 讀經:可+45,+五22~39,+六1~6,15~16,19~20

- 可 10:45 因為人子來,不是要受人的服事,乃是要服事人,並且要捨命,作多人的贖價。
- 可 15:22 他們帶耶穌到了各各他地方, (各各他繙出來,就是髑髏地,)
- 可 15:23 拿沒藥調和的酒給祂,祂卻不接受。
- 可 15:24 於是將祂釘十字架,拈鬮分祂的衣服,看誰該得甚麼。
- 可 15:25 他們將祂釘了十字架,乃是在上午九時。
- 可 15:26 其上的罪狀牌寫著:猶太人的王。
- 可 15:27 他們又把兩個強盜,和祂同釘十字架,一個在右邊,一個在左邊。
- 可 15:29 經過的人褻瀆祂,搖著頭說,咳!你這拆毀聖殿,三日內建造起來的,
- 可 15:30 救你自己罷!從十字架上下來罷!
- 可 15:31 祭司長和經學家也是這樣戲弄祂,彼此說,祂救了別人,不能救自己。
- 可 15:32 以色列的王基督,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,叫我們看見就信。那和祂同釘 的人也是辱罵祂。
- 可 15:34 午後三時,耶穌大聲喊著:以羅伊,以羅伊,拉馬撒巴各大尼?繙出來就 是:我的神,我的神,你爲甚麼棄絕我?
- 可 15:35 旁邊站著的人,有的聽見就說,看哪,祂呼叫以利亞。
- 可 15:36 有一個人跑去,把海綿蘸滿了醋,綁在葦子上,送給祂喝,說,等一等,看 以利亞來不來把祂取下。
- 可 15:37 耶穌大聲喊叫,氣就斷了。
- 可 15:38 殿裡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爲兩半。
- 可 15:39 對面站著的百夫長,看見祂這樣斷氣,就說,這人真是神的兒子。
- 可 16:1 過了安息日,抹大拉的馬利亞,和雅各的母親馬利亞,並撒羅米,買了香料,要去膏耶穌的身體。
- 可 16:2 七日的第一日大清早,日出的時候,她們來到墳墓那裡。
- 可 16:3 彼此說, 誰給我們把石頭從墓門輥開?
- 可 16:4 原來那石頭很大。她們往上一看,卻見石頭已經輥開了。
- 可 16:5 她們進了墳墓,看見一個青年人坐在右邊,穿著白袍,就甚驚恐。
- 可 16:6 他對她們說,不要驚恐,你們尋找那釘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穌,祂已經復活了,不在這裡,請看安放祂的地方。
- 可 16:16 信而受浸的必然得救,不信的必被定罪。
- 可 16:19 主耶穌對他們說完了話以後,就被接到天上,坐在神的右邊。
- 可 16:20 門徒出去,到處傳道,主和他們同工,用神蹟隨著,證實所傳的道。

#### 壹 彼得在行傳十章三十六至四十三節的話,乃是整卷馬可福音的概述。

- 徒 10:37 你們都知道,在約翰宣傳受浸以後,這話從加利利起,傳遍了整個猶太,
- 徒 10:38 就是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,祂周遊各處行善事,醫好凡被魔鬼 壓制的人,因爲神與祂同在。
- 徒 10:39 我們就是祂在猶太人之地,並耶路撒冷所行一切事的見證人;他們竟把祂掛在 木頭上殺了。
- 徒 10:40 第三日神叫祂復活,使祂顯現出來,

- 徒 10:41 不是給眾百姓看,乃是給神豫先所選派的見證人看,就是我們這些在祂從死人 中復活以後,和祂同喫同喝的人。
- 徒 10:42 祂吩咐我們向百姓傳道,並鄭重見證祂是神所立定,要審判活人死人的那一 位。
- 徒 10:43 眾申言者也為祂作見證說,凡信入祂的人,必藉著祂的名得蒙赦罪。

### 貳 主耶穌這位奴僕救主必須被釘死,最少有三個理由:

- 一人墮落了,並且受造之物也被神的仇敵敗壞了;所以,人與受造之物都需要受審判─羅三23,八20~21,彼前二24,三18。
  - 羅 3:23 因爲眾人都犯了罪,虧缺了神的榮耀。
  - 羅 8:20 因爲受造之物服在虛空之下,不是自己願意的,乃是因那叫牠服的,
  - 羅 8:21 指望著受造之物自己,也要從敗壞的奴役得著釋放,得享神兒女之榮耀 的自由。

  - 彼前 3:18 因基督也曾一次爲罪受死,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,爲要引你們到神面前;在內體裡祂被治死,在靈裡祂卻活著。
- 二 基督受死,好結束舊造,包括人類;如此祂纔能產生新造—西— 15,20,來二9。
  - 西 1:15 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,是一切受造之物的首生者。
  - 西 1:20 並且既藉著祂在十字架上的血,成就了和平,便藉著祂叫萬有,無論是 在地上的、或是在諸天之上的,都與自己和好了。
  - 來 2:9 惟獨看見耶穌得了榮耀尊貴爲冠冕,祂爲著受死的苦,成爲比天使微小 一點的,好叫祂因著神的恩,爲樣樣嘗到死味。
- 三 主耶穌被釘十字架,使祂可以將自己分賜到我們裡面,作我們的生 命和生命的供應—約十二 24,十九 34。
  - 約 12:24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,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,仍舊是一粒;若是 死了,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
  - 約 19:34 惟有一個兵用槍扎祂的肋旁,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。

## 參 奴僕救主在十字架上救贖的死裡,捨了祂的生命,作多人的贖價─可十 45:

- 可 10:45 因為人子來,不是要受人的服事,乃是要服事人,並且要捨命,作多人的贖價。
- 一十章四十五節的『贖價』這辭指明,主的救贖是祂為著神的計畫所 給罪人的服事。
- 二 主在祂的人性裡,甚至捨命,就是捨去祂的魂生命,服事罪人;主的魂生命是祂為多人所付的贖價,代價—約十11。 約10:11 我是好牧人,好牧人為羊捨命。
- 三 主耶穌作偉大的工作,為我們付了代價,捨了祂的魂生命作贖價, 好在神面前,照著神的性情、公平和要求,並在仇敵的監視之下, 清償我們的債務—羅五 18。
  - 羅 5:18 如此說來,藉著一次的過犯,眾人都被定罪,照樣,藉著一次的義行, 眾人也都被稱義得生命了。

- 四 基督捨去祂屬人的生命,作多人的贖價,這是在神審判的過程中進 行的—八3:
  - 羅 8:3 律法因肉體而軟弱,有所不能的,神,既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裡,並爲著 罪,差來了自己的兒子,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。。
  - I 祂為我們受神審判時,捨了祂的魂生命,作我們的贖價,償 付。
  - 2 神將我們的罪歸在祂身上,把祂當作獨一的罪人,甚至當作罪本身;結果,神棄絕祂,把祂獨自留在神的審判之下──彼前二 24,林後五21。

    - 林後 5:21 神使那不知罪的,替我們成爲罪,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爲神的義。
- 肆 基督作我們的代替,替我們成爲罪,並擔當我們的罪,受神的審判時, 神在經綸一面棄絕了祂—可十五 22~39:
  - 可 15:22 他們帶耶穌到了各各他地方, (各各他繙出來,就是髑髏地,)
  - 可 15:23 拿沒藥調和的酒給祂,祂卻不接受。
  - 可 15:24 於是將祂釘十字架,拈鬮分祂的衣服,看誰該得甚麼。
  - 可 15:25 他們將祂釘了十字架,乃是在上午九時。
  - 可 15:26 其上的罪狀牌寫著: 猶太人的王。
  - 可 15:27 他們又把兩個強盜,和祂同釘十字架,一個在右邊,一個在左邊。

  - 可 15:29 經過的人褻瀆祂,搖著頭說,咳!你這拆毀聖殿,三日內建造起來的,
  - 可 15:30 救你自己罷!從十字架上下來罷!
  - 可 15:31 祭司長和經學家也是這樣戲弄祂,彼此說,祂救了別人,不能救自己。
  - 可 15:32 以色列的王基督,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,叫我們看見就信。那和祂同釘的 人也是辱罵祂。

  - 可 15:34 午後三時,耶穌大聲喊著:以羅伊,以羅伊,拉馬撒巴各大尼?繙出來就是: 我的神,我的神,你爲甚麼棄絕我?
  - 可 15:35 旁邊站著的人,有的聽見就說,看哪,祂呼叫以利亞。
  - 可 15:36 有一個人跑去,把海綿蘸滿了醋,綁在葦子上,送給祂喝,說,等一等,看以 利亞來不來把祂取下。
  - 可 15:37 耶穌大聲喊叫,氣就斷了。
  - 可 15:38 殿裡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爲兩半。
  - 可 15:39 對面站著的百夫長,看見祂這樣斷氣,就說,這人真是神的兒子。
  - 主耶穌是為我們完成救贖,受神審判;神算祂為我們的罪,替我們 受痛苦一審五三10上。
    - 賽 53:10 上 耶和華卻喜悅將祂壓傷,使祂受痛苦…
  - 二 我們的罪性、罪行、和一切消極的事物,都在十字架上受了對付; 神也因著我們的罪棄絕了奴僕救主—可十五 33~34:

    - 可 15:34 午後三時,耶穌大聲喊著:以羅伊,以羅伊,拉馬撒巴各大尼?繙出來 就是:我的神,我的神,你爲甚麼棄絕我?
    - I 神棄絕十字架上的基督,因為祂取了罪人的地位,擔當我們的 罪,並且替我們成為罪─彼前三 18,二 24,賽五三 6,林後五 21。
      - 彼前 3:18 因基督也曾一次爲罪受死,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,爲要引你們到神 面前;在肉體裡祂被治死,在靈裡祂卻活著。

- 賽 53:6 我們都如羊走迷,各人偏行己路;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 祂身上。
- 林後 5:21 神使那不知罪的,替我們成爲罪,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爲神的義。
- 2 在神眼中,基督成了大罪人;神將祂當作我們的代替,為我們的罪審判了祂──約三 14,羅八 3。
  - 約3:14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,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。
  - 羅 8:3 律法因肉體而軟弱,有所不能的,神,既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裡,並 爲著罪,差來了自己的兒子,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。
- 3 基督是我們的代替,甚至在神眼中成為罪;因此,神審判祂, 甚至棄絕祂。
- 三 因著基督擔當我們的罪,替我們成為罪,神審判祂這位作我們代替 者,就在經綸一面棄絕祂—可十五33~34:

  - 可 15:34 午後三時,耶穌大聲喊著:以羅伊,以羅伊,拉馬撒巴各大尼?繙出來 就是:我的神,我的神,你爲甚麼棄絕我?
  - 1 主耶穌由生育的靈作神聖的素質而生,這靈在素質上從未離開 袖—路一35。
    - 路 1:35 天使回答說,聖靈要臨到你身上,至高者的能力要覆庇你,因此所要生的聖者,必稱為神的兒子。
  - 2 主耶穌這位神人在神的審判之下,在十字架上受死時,祂在素質上仍有神在祂裡面,作祂神聖的所是;然而,祂在經綸上卻被公義並審判的神所棄絕—太一18,20,二七46:
    - 太 1:18 耶穌基督的由來,乃是這樣: 祂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瑟,他們 還沒有同居,馬利亞就被看出懷了孕,就是她從聖靈所懷的。
    - 太 1:20 正思念這事的時候,看哪,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,說,大衛的 子孫約瑟,不要怕,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,因那生在她裡面 的,乃是出於聖靈。
    - 太 27:46 約在午後三時,耶穌大聲呼喊說,以利,以利,拉馬撒巴各大尼? 就是:我的神,我的神,你為甚麼棄絕我?
    - a 因為主耶穌從聖靈成孕,從神生且生來就有神,所以祂有 聖靈作祂神聖所是的內在素質;因此,神不可能在素質一 面棄絕祂—— 18,20。
      - 太 1:18 耶穌基督的由來,乃是這樣: 祂母親馬利亞已經許配了約 瑟,他們還沒有同居,馬利亞就被看出懷了孕,就是她從聖
      - 太 1:20 正思念這事的時候,看哪,有主的使者向他夢中顯現,說, 大衛的子孫約瑟,不要怕,只管娶過你的妻子馬利亞來,因 那生在她裡面的,乃是出於聖靈。
    - b 當那曾降在基督身上,作經綸能力以完成祂職事的靈(三 16)離開基督時,基督就在經綸一面為神所棄絕;然而, 神的素質仍留在祂裡面,所以,祂乃是神人在十字架上受 死—約壹一7。
      - 太 3:16 耶穌受了浸,隨即從水裡上來,看哪,諸天向祂開了,祂就 看見神的靈,彷彿鴿子降下,落在祂身上。
      - 約壹 1:7 但我們若在光中行,如同神在光中,就彼此有交通,祂兒子 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

- 伍 奴僕救主的復活,證明祂藉著死所成就的滿足了神-可十六  $1\sim6$ ,羅 四 25:
  - 可 16:1 過了安息日,抹大拉的馬利亞,和雅各的母親馬利亞,並撒羅米,買了香料, 要去膏耶穌的身體。
  - 可 16:2 七日的第一日大清早,日出的時候,她們來到墳墓那裡。
  - 可 16:3 彼此說, 誰給我們把石頭從墓門輥開?
  - 可 16:4 原來那石頭很大。她們往上一看,卻見石頭已經輥開了。
  - 可 16:5 她們進了墳墓,看見一個青年人坐在右邊,穿著白袍,就甚驚恐。
  - 可 16:6 他對她們說,不要驚恐,你們尋找那釘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穌,祂已經復活了,不在這裡,請看安放祂的地方。
  - 羅 4:25 耶穌被交給人是爲我們的過犯,復活是爲我們的稱義。
  - 一 祂的復活證實祂救贖並分賜生命之死的功效—徒二24,三15。
    - 徒 2:24 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除,叫祂復活了,因爲祂不能被死拘禁。
    - 徒 3:15 你們殺了那生命的創始者,神卻叫祂從死人中復活了,我們都是這事的 見證人。
  - 二 祂的復活成了我們得稱義的憑據,和我們脫罪的能力—羅四 25, 林前十五 17。
    - 羅 4:25 耶穌被交給人是爲我們的過犯,復活是爲我們的稱義。
    - 林前 15:17 基督若沒有復活,你們所信的,便是枉然,你們就仍在你們的罪裡。
- 陸 馬可福音確實可以視為彼得的福音,(彼前五 13,)因此,我們應當 思想使徒行傳所記載彼得論基督復活所說的話:

彼前 5:13 在巴比倫同蒙揀選的問你們安,我兒子馬可也問你們安。

- 一 彼得在他的第一篇福音信息裡,見證神使釘十字架的耶穌復活了; 基督就是復活,所以祂不可能被死拘禁—徒二24,約十一25。
  - 徒 2:24 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除,叫祂復活了,因爲祂不能被死拘禁。
  - 約 11:25 耶穌對她說,我是復活,我是生命;信入我的人,雖然死了,也必復 活。
- 二 人殺了那生命的創始者,生命的起源、源頭,神卻叫祂從死人中復 活了——徒三 15。
  - 徒 3:15 你們殺了那生命的創始者,神卻叫祂從死人中復活了,我們都是這事的 見證人。
- 三 釘十字架的耶穌已經從死人中復活,成為神建造的房角石;我們的 得救與神的建造都在復活的基督裡─四10~12。
  - 徒 4:10 你們眾人和以色列眾百姓就當知道,乃是在拿撒勒人耶穌基督,就是你們所釘十字架,神從死人中所復活者的名裡,在這名裡,這人纔站在你們面前健康完好。
  - 徒 4:11 祂是你們匠人所輕棄的石頭,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
  - 徒 4:12 除祂以外,別無拯救,因爲在天下人間,沒有賜下別的名,我們可以靠 著得救。
- 四 主耶穌,在復活裡的這一位,神已將祂高舉作元首,作我們的救主 —五30~31。
  - 徒 5:30 你們掛在木頭上殺害的耶穌,我們祖宗的神已經叫祂復活了。
  - 徒 5:31 這一位,神已將祂高舉在自己的右邊,作元首,作救主,將悔改和赦罪 賜給以色列人。

- 柒 奴僕救主升天,被神高舉,乃是一個標記,說出神悦納祂照著神新約的 經綸,爲著神永遠的計畫所作成的一切─可十六 19,徒二 33~36:
  - 可 16:19 主耶穌對他們說完了話以後,就被接到天上,坐在神的右邊。
  - 徒 2:33 祂既被高舉在神的右邊,又從父領受了所應許的聖靈,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 的,澆灌下來。
  - 徒 2:34 大衛並沒有升到諸天之上,但他自己說, "主對我主說,你坐在我的右邊,
  - 徒 2:35 等我使你的仇敵作你的腳凳。"
  - 徒 2:36 所以,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,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,神已經立祂 爲主爲基督了。
  - 一 神將祂高舉,賜給祂榮耀尊貴為冠冕,並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,又 立祂為萬有的主和萬有的頭,叫祂得著天上地上所有的權柄,管理 諸天、地以及萬國,使這一切一同效力,叫祂福音的服事能普及全 天下—來二 9,腓二 9,徒二 36,弗一 22,太二八 18。
    - 來 2:9 惟獨看見耶穌得了榮耀尊貴爲冠冕,祂爲著受死的苦,成爲比天使微小 一點的,好叫祂因著神的恩,爲樣樣嘗到死味。
    - 腓 2:9 所以神將祂升爲至高,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。
    - 徒 2:36 所以,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,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,神已 經立祂爲主爲基督了。
    - 弗 1:22 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,並使祂向著召會作萬有的頭。
    - 太 28:18 耶穌進前來,對他們說,天上地上所有的權柄,都賜給我了。
  - 二 我們要經歷耶穌是主,基督,召會的頭,萬有的頭,那位登寶座、得冠冕、並得著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者,就需要藉著在賜生命的靈裡,並照著靈生活行動,而在復活裡—林前十五 45 下,六 17,加五 16,25。

林前 15:45 下 … 末後的亞當成了賜生命的靈。

林前 6:17 但與主聯合的,便是與主成爲一靈。

加 5:25 我們若憑著靈活著,也就當憑著靈而行。

- 捌 馬可福音結束於奴僕救主藉著門徒的普傳福音—十六  $15\sim16$  ,20 :

  - 可 16:16 信而受浸的必然得救,不信的必被定罪。
  - 可 16:20 門徒出去,到處傳道,主和他們同工,用神蹟隨著,證實所傳的道。
  - 一 『你們往普天下去,向一切受造之物傳揚福音』—15 節:
    - I 神的救贖不僅是為著神造物裡最主要的人,也是為著一切受造之物:
      - a 萬有,無論是地上的、諸天之上的,都與神和好了,並且 福音該傳與天下一切受造之物—西一 20,23。
        - 西 1:20 並且既藉著祂在十字架上的血,成就了和平,便藉著祂叫萬 有,無論是在地上的、或是在諸天之上的,都與自己和好 了。
        - 西 1:23 只要你們一直留於信仰中,根基立定,堅定不移,不被移動離開福音的盼望;這福音就是你們所聽過,傳與天下一切受造之物的,我保羅也作了這福音的執事。

- b 一切受造之物都期待從敗壞的奴役得著釋放,得享神兒女之榮耀的自由—羅八 19~22。
  - 羅 8:19 受造之物正在專切期望著,熱切等待神的眾子顯示出來。

  - 羅 8:21 指望著受造之物自己,也要從敗壞的奴役得著釋放,得享神 兒女之榮耀的自由。
  - 羅 8:22 我們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,一同受生產之苦,直到如今。
- 2 馬可福音啟示,我們傳福音是使舊造的人成為新造的肢體—林 後五 17,加六 15。
  - 林後 5:17 因此,若有人在基督裡,他就是新造;舊事已過,看哪,都變成新 的了。
  - 加 6:15 受割禮不受割禮,都無關緊要,要緊的乃是作新造。
- 二 『信而受浸的必然得救,不信的必被定罪』—可十六 16:
  - I 信乃是接受基督,為著罪得赦免,並為著重生,叫信的人在與 三一神生機的聯結裡,能成為神的兒女和基督的肢體──約一 12 ~13,彼前一 21,23,弗五 30,太二八 19。
    - 約 1:12 凡接受祂的,就是信入祂名的人,祂就賜他們權柄,成爲神的兒 女。
    - 約 1:13 這等人不是從血生的,不是從肉體的意思生的,也不是從人的意思 生的,乃是從神生的。
    - 彼前 1:21 你們藉著祂,信入那叫祂從死人中復活,又給祂榮耀的神,叫你們 的信和盼望都在於神。
    - 彼前 1:23 你們蒙了重生,不是由於能壞的種子,乃是由於不能壞的種子,是 藉著神活而常存的話。
    - 弗 5:30 因爲我們是祂身體上的肢體。
    - 太 28:19 所以你們要去,使萬民作我的門徒,將他們浸入父、子、聖靈的名 $_{\mathrm{H}}$ 。
  - 2 受浸乃是確認這個,一面憑著埋葬,藉著基督的死,了結舊 造;另一面,憑著復起,藉著基督的復活,成為神的新造─羅 六3~5,林後五17。
    - 羅 6:3 豈不知我們這浸入基督耶穌的人,是浸入祂的死麼?
    - 羅 6:4 所以我們藉著浸入死,和祂一同埋葬,好叫我們在生命的新樣中生活行動,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,從死人中復活一樣。
    - 羅 6:5 我們若在祂死的樣式裡與祂聯合生長,也必要在祂復活的樣式裡與 祂聯合生長。
    - 林後 5:17 因此,若有人在基督裡,他就是新造;舊事已過,看哪,都變成新 的了。
  - 3 信就足以叫人得著救恩,脫離定罪,但還需要浸作外面的確認,使人裡面的救恩得以完成。
- 三 『門徒出去,到處傳道,主和他們同工,用神蹟隨著,證實所傳的道』——可十六20:
  - 1 在馬可一章十四至十五節,只有一位傳福音的人;但在十六章 二十節,有許多傳福音的人,他們乃是在復活裡之基督的複製 一約十二24。
    - 可 1:14 約翰下監以後,耶穌來到加利利,傳揚神的福音,說,
    - 可 1:15 時期滿了,神的國已經臨近了。你們要悔改,相信福音。

- 可 16:20 門徒出去,到處傳道,主和他們同工,用神蹟隨著,證實所傳的 道。
- 約 12:24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,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了,仍舊是一粒; 若是死了,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
- 2 歷代以來,基督一直藉著祂的信徒,從耶路撒冷直到地極,將 神的福音普傳給一切受造之物;這福音還要繼續廣傳,直到主 來,將神的國建立在地上—徒一8,路十九12,但七13~14。
  - 徒 1: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,你們就必得著能力,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撒瑪利亞,直到地極,作我的見證人。
  - 路 19:12 說,有一個貴胄往遠方去,要得國回來。
  - 但 7:13 我在夜間的異象中觀看,見有一位像人子的,駕著天雲而來;祂來 到亙古常在者那裏,被領近祂面前。
  - 但 7:14 權柄、榮耀、國度都給了祂,使各族、各國、各方言的人都事奉 祂。祂的權柄是永遠的權柄,不能廢去,祂的國必不毀壞。
- 3 現今我們既然看見了馬可福音裡的異象,讓我們出去,向一切 受造之物傳講基督;讓我們傳揚福音、陳明真理、並供應生 命,為著神國的長大、發展和實現──可十六 15, 弗一 13, 西一 5, 林前十五 45下, 林後四 12。

  - 弗 1:13 你們既聽了真理的話,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,也在祂裡面信了,就在祂裡面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爲印記。
  - 西 1:5 是因那給你們存在諸天之上的盼望,就是你們從前在福音真理的 話上所聽見的。
  - 林前 15:45 下 … 末後的亞當成了賜生命的靈。
  - 林後 4:12 這樣,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,生命卻在你們身上發動。